

北京远大宏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北京远大宏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因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申请120.00万元贷款，担保方式为信用，公司法人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贺卫承担个人无限连带责任，贷款期限为壹年，具体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二、贷款必要性

上述银行贷款是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，对公司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，因此上述贷款是合理和必要的。

三、表决及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

过《关于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，
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公司法人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贺卫为上述银行贷款提供担保，系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行为，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相关规定，免于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。

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远大宏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
决议》

北京远大宏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年7月11日